

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深化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450004
前端交易代码	450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7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6, 527, 708. 5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环球资产管理平台为依托，针对证券市场发展中的结构性特征，投资于具有估值优势和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的股票以及各种投资级债券，争取达到基金财产长期稳定增值的目的。
投资策略	<p>本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和“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p> <p>股票选择策略： 本基金运用双层次价值发现模型进行股票选择。首先运用数量化的估值方法辨识上市公司的“初级价值”，并选取出估值水平低于市场平均的价值型股票形成初级股票池；之后透过分析初级股票池中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资产质量、成长潜力等各项动态指标，发掘出目前价值低估、未来具有估值提升空间的股票，也就是在初级价值股票中进行价值精选、发掘上市公司的“深化价值”以形成次级股票池。</p> <p>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根据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利率走势、市场资金构成及流动性情况，通过深入的数量化分析和基本面研究，制定本基金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p> <p>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组合的回报主要来自于组合的久期管理、识别收益率曲线中价值低估的部分以及识别各类债券中价值低估的种类（例如企业债存在信用升级的潜力）。为了有助于辨别出恰当的债券久期，并找到构造组合达到这一久期的最佳方法，基金管理人将集中使用基</p>

	<p>本面分析和技术分析，通过对个券的全面和细致的分析，最后确定债券组合的构成。</p> <p>权证的投资策略： 对权证的投资建立在对标的证券和组合收益进行分析的基础之上，主要用于锁定收益和控制风险。</p> <p>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p>
业绩比较基准	85% × 沪深 300 指数+ 15% × 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储丽莉	贺倩
	联系电话	021-3855 5555	010-6606 0069
	电子邮箱	service@ftsfund.com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4518、9510-5680 和 021-38789555	95599
传真		021-6888 3050	010-6812 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t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149,282.01	-14,940,462.43	-88,786,291.09
本期利润	-36,806,629.62	40,882,640.03	-151,929,473.4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583	0.2217	-0.506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0.70%	23.89%	-37.2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62	0.2027	-0.028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1,145,181.63	163,872,280.66	199,542,031.8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54	1.203	0.97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7.67%	73.60%	40.12%

注：

1. 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一第 1 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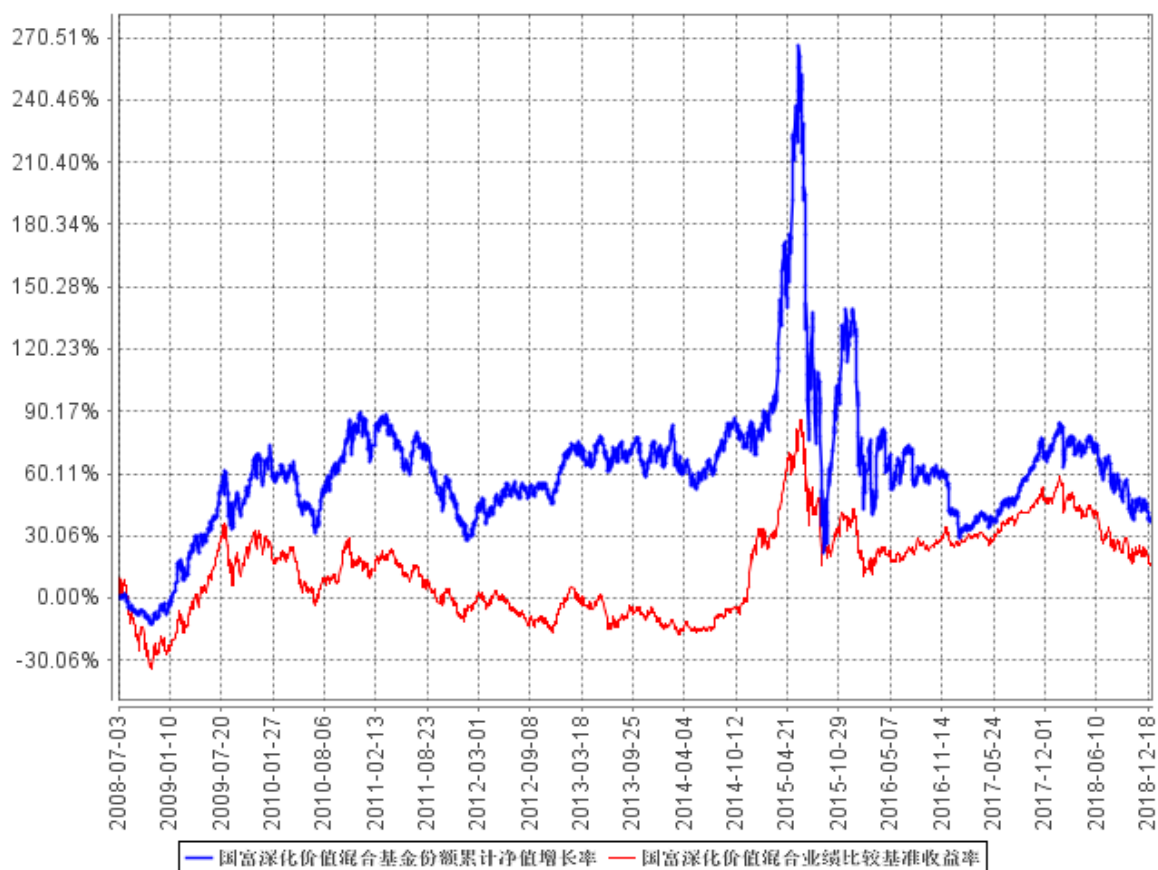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24%	1.50%	-10.19%	1.39%	-2.05%	0.11%
过去六个月	-16.54%	1.42%	-11.78%	1.27%	-4.76%	0.15%
过去一年	-20.70%	1.31%	-21.13%	1.13%	0.43%	0.18%
过去三年	-38.37%	1.68%	-16.25%	1.00%	-22.12%	0.68%
过去五年	-19.90%	2.21%	28.61%	1.30%	-48.51%	0.9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67%	1.77%	16.19%	1.40%	21.48%	0.37%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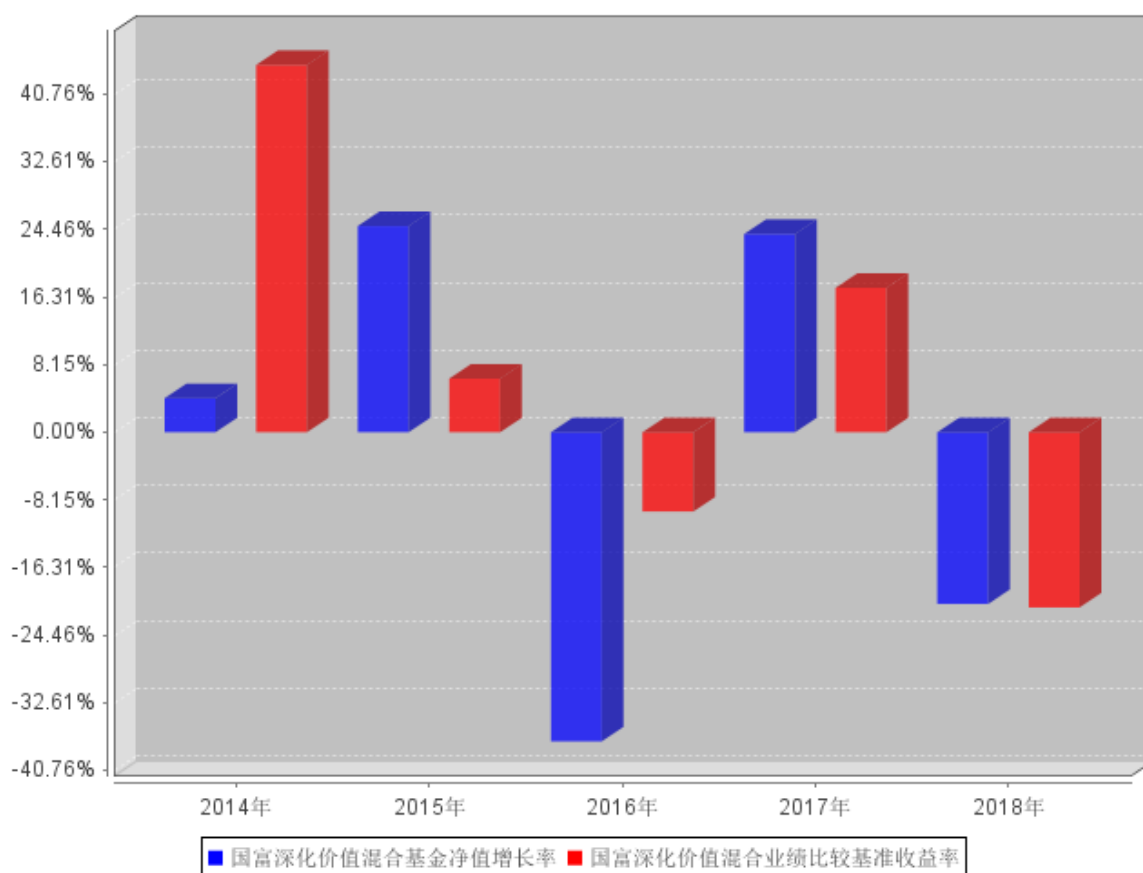
国富深化价值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3 年 7 月 24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富深化价值混合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 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 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8	-	-	-	-	
2017	-	-	-	-	
2016	-	-	-	-	
合计	-	-	-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由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目前公司注册资本 2.2 亿元人民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1% 的股份，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49% 的股份。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 A 股市场第 16 家上市券商，是拥有全业务牌照，营业网点遍布中国主要城市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是世界知名基金管理公司，在全球市场上有超过 70 年的投资管理经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引进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享誉全球的投资机制、研究平台和风险控制体系，借助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综合业务优势，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基金管理公司。

本公司具有丰富的基金管理经验。自 2005 年 6 月第一只基金成立开始，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旗下共运作 32 只公募基金产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助 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晓	国富深化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及国富天颐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兼研究员	2017年2月18日	-	12年	刘晓女士，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深化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及国富天颐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兼研究员。

注：

-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 刘晓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开始任国富焦点驱动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建立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确保公司旗下投资组合能够得到公平对待，避免各种投资组合之间的利益输送行为。我们主要从如下几个方面对公平交易进行控制：

1. 在研究信息共享方面，投资研究等部门通过定期的例会沟通机制，就相关议题进行讨论；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平台，研究报告信息通过研究平台进行发布。
2. 建立投资对象备选库，股票及债券的入库需要由研究报告支持作为依据，并经过相关领导审批；建立研究报告的定期更新机制。
3. 在投资决策方面，公司在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建立防火墙，确保业务隔离及人员隔离，同时各投资组合经理投资决策保持独立。
4. 公司对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指令实行集中交易，公司在交易系统中设置公平交易功能，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各账户所有指令；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对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分配制度，以确保相关投资组合能够得到公平对待。
5. 公司建立了《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通过事前审批来对反向交易进行事前控制。公司每季度对不同时间窗下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6. 公司定期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监察稽核，并在监察稽核定期报告中做专项说明。公司也会在各投资组合的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异常交易行为专项说明。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目标，制订了实现公平交易的具体措施，并在技术上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实现了严格的交易公平分配。

报告期末，公司共管理了三十二只公募基金及六只专户产品。统计所有投资组合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过去连续 4 个季度内在不同时间窗口（T=1、T=3 和 T=5）存在同向交易价差的样本，并对差价率均值、交易价格占优比率、t 值、贡献率等指标进行分析，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间通过价差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系统划分了异常交易的类型、异常交易的界定标准、异常交易的识别程序，制订了异常交易的监控办法，并规范了异常交易的分析、报告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经公司检查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整体情况是国内国外双重的经济周期向下叠加，内忧外患。国内宏观经济整体表现较弱，四季度 GDP 增速继续下滑至 6.4%，创 2009 年 2 季度以来新低，全年 GDP 增速也创下 1991 年以来新低。同时，国际政治局势更加复杂多变，中美关系不确定性大，市场风险偏好降低，市场信心不足波动大。在盈利预期和估值体系双杀过程中，2018 年全年呈现持续下跌走势，沪深 300 指数大幅下跌 25.31%，大中小市值及创业板普跌。行业方面，休闲、银行、食品饮料等板块跌幅相对较小，环保、有色、电子等板块跌幅最大。

2018 年全年，本基金在考虑市场整体风险较大的背景下，总体维持中性的权益仓位，重点配置估值低、下跌风险小的金融板块，进一步降低组合风险，另外，还增加了景气度相对较好的食品饮料、电气设备、医药等板块。继续更加注重自下而上的深入研究挖掘个股，耐心寻找市场大幅调整下的投资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 0.95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下跌 20.70%，同期业绩基准下跌 21.13%，跑赢业绩基准 0.4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8 年经济寡淡收官，其中投资、消费增速均创下多年新低。往前看，当前社会融资、地产销售两大领先指标仍未见底，意味着 2019 年上半年经济或仍在寻底，预计 GDP 增速仍然保持低位，企业盈利增速恢复较慢。考虑国内流动性宽松趋势已现，预期利率大概率下行，CPI 温和上升，PPI 逐步回落，工业上游原材料毛利率自高点回落，中游制造业或受益成本下行。投资方面，制

制造业投资领域考虑到 2018 年利润增速明显下滑，2019 年将面临下行压力；基建投资将发挥托底经济作用，预计 2019 年稳中略升，但在地方政府继续融资能力受限的背景下，回升幅度或较有限；房地产投资在销售下行压力下也将放缓。（2）消费方面，因后周期属性，预计整体量的增速会下台阶，但温和上行的通胀在价格上有支撑，有助于企业盈利修复预期向中下游消费类行业传导。（3）出口受中美贸易谈判影响，变数较大。

经历 2018 年的市场大幅震荡，很多优质的公司出现难得的布局机会。加之政策面已明显转暖，货币和社融增速有望见底企稳，财政税收有望继续发力，因此对未来没有必要过度悲观。策略上来说 2019 年整体中性偏乐观，寻找结构性机会：从国内市场风格来看，大盘蓝筹 ROE 优势明显的核心资产依然会表现较好，但同时中小创龙头成长股中部分优质标的也将有表现。从行业选择来说，继续重点关注的新时代下的符合未来产业发展趋势的成长性行业，包括高端制造和消费升级。展望未来，看好受益新能源新技术新材料新模式、有坚实的需求增长做支撑、具备国际竞争力的优质中游制造业，符合消费升级需求的消费行业，以及现金流状况好、分红率高、业绩稳定的行业或公司。

本基金将继续按照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努力做好基金投资工作，争取未来取得更好的长期投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有投资资产估值委员会（简称“估值委员会”），并已制订了《公允估值管理办法》。估值委员会审核和决定投资资产估值的相关事务，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或其任命者负责，成员包括投研、风险控制、监察稽核、交易、基金核算方面的部门主管，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应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分配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0,842,714.10	17,864,708.81
结算备付金	331,476.07	330,452.90
存出保证金	25,073.68	120,753.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539,951.40	139,192,603.89
其中：股票投资	86,539,951.40	139,192,603.8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26,309.20	837,044.84
应收利息	5,105.90	2,299.5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8,035.21	29,10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11,988,665.56	165,376,96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429,820.42
应付赎回款	41,832.49	84,251.09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5,507.24	212,084.75
应付托管费	29,251.17	35,347.4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97,675.27	178,271.98
应交税费	54,000.00	54,000.0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45,217.76	510,909.99
负债合计	843,483.93	1,504,685.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16,527,708.53	136,250,465.31
未分配利润	-5,382,526.90	27,621,815.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145,181.63	163,872,280.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988,665.56	165,376,966.35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54 元，基金份额总额 116,527,708.53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32,722,287.66	46,685,639.64
1. 利息收入	250,871.83	259,557.1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01,206.27	194,279.35
债券利息收入	107.65	161.2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9,557.91	65,116.55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394,529.33	-9,525,028.6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0,660,149.54	-11,743,137.4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730.25	96,982.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256,889.96	2,121,126.6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57,347.61	55,823,102.4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8,717.45	128,008.74
减：二、费用	4,084,341.96	5,802,999.61
1. 管理人报酬	2,394,457.09	2,826,921.08
2. 托管费	399,076.19	471,153.6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961,968.30	2,111,489.8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0.45	-
7. 其他费用	328,839.93	393,435.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06,629.62	40,882,640.0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06,629.62	40,882,640.0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6,250,465.31	27,621,815.35	163,872,280.6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6,806,629.62	-36,806,629.6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722,756.78	3,802,287.37	-15,920,469.4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9,521,212.72	9,208,296.23	58,729,508.95
2. 基金赎回款	-69,243,969.50	-5,406,008.86	-74,649,978.3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6,527,708.53	-5,382,526.90	111,145,181.6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5,416,624.84	-5,874,592.95	199,542,031.8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882,640.03	40,882,640.0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9,166,159.53	-7,386,231.73	-76,552,391.2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1,339,517.21	1,334,524.49	52,674,041.70
2. 基金赎回款	-120,505,676.74	-8,720,756.22	-129,226,432.9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6,250,465.31	27,621,815.35	163,872,280.6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林勇 _____	_____ 林勇 _____	_____ 龚黎 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第406号《关于核准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758,977,333.76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8)第1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7月3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759,210,671.71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33,337.9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

金管理人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14 年中国证监会令第 104 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8 日公告后更名为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投资范围包括所有在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投资范围主要包括国内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和短期融资券等。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范围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现金类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85\%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 + 15\% \times \text{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 。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Templeton International, Inc.）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海富兰克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国海证券	6,019,761.06	0.90%	59,939,216.74	4.36%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国海证券	5,606.12	1.01%	5,606.12	2.84%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国海证券	55,821.73	4.45%	22,898.98	12.84%

注：

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94,457.0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52,980.91	730,476.6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1.50%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99,076.19	471,153.6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7月3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4,935,783.43	10,377,316.53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4,558,466.90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4,935,783.43	14,935,783.43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2.82%	10.96%

注：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2. 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20,842,714.10	195,308.78	17,864,708.81	182,153.4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860	紫金银行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19 年 1 月 3 日	新股未上市	3.14	3.14	15,970	50,145.80	50,145.80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价		价				
600030	中信 证券	2018 年 12 月 25 日	重大 事项 停牌	16.01	2019 年 1 月 10 日	17.15	83,200	1,443,318.22	1,332,032.0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85,157,773.6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1,382,177.8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131,659,765.94 元，第二层次 7,532,837.95 元，无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债券和资产支持证

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其他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6,539,951.40	77.28
	其中：股票	86,539,951.40	77.2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174,190.17	18.91
8	其他各项资产	4,274,523.99	3.82
9	合计	111,988,665.56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2,331,067.20	2.10
B	采矿业	2,014,119.94	1.81
C	制造业	47,911,069.49	43.1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048,178.00	3.64
E	建筑业	2,348,724.38	2.11
F	批发和零售业	2,920,443.18	2.6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99,904.22	5.94
J	金融业	10,169,605.34	9.15
K	房地产业	3,453,754.65	3.1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43,897.00	1.3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41,188.00	1.5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58,000.00	1.40
S	综合	-	-
	合计	86,539,951.40	77.86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98	安琪酵母	151,547	3,823,530.81	3.44
2	000960	锡业股份	316,700	3,021,318.00	2.72
3	600900	长江电力	158,100	2,510,628.00	2.26
4	603708	家家悦	123,202	2,475,128.18	2.23
5	000902	新洋丰	267,740	2,398,950.40	2.16
6	000002	万科A	100,700	2,398,674.00	2.16
7	300253	卫宁健康	189,557	2,361,880.22	2.13
8	601186	中国铁建	216,074	2,348,724.38	2.11
9	300498	温氏股份	89,040	2,331,067.20	2.10
10	600036	招商银行	91,955	2,317,266.00	2.08
11	000063	中兴通讯	112,100	2,196,039.00	1.98
12	601166	兴业银行	146,900	2,194,686.00	1.97
13	601398	工商银行	414,200	2,191,118.00	1.97
14	600038	中直股份	56,000	2,092,160.00	1.88
15	300014	亿纬锂能	132,800	2,087,616.00	1.88
16	002304	洋河股份	20,903	1,979,932.16	1.78
17	600312	平高电气	243,300	1,965,864.00	1.77
18	600585	海螺水泥	63,900	1,870,992.00	1.68
19	600438	通威股份	209,100	1,731,348.00	1.56
20	002597	金禾实业	107,800	1,712,942.00	1.54
21	002812	恩捷股份	33,500	1,655,235.00	1.49
22	002507	涪陵榨菜	75,141	1,623,045.60	1.46
23	603507	振江股份	73,600	1,614,784.00	1.45

24	300251	光线传媒	205,000	1,558,000.00	1.40
25	600886	国投电力	191,000	1,537,550.00	1.38
26	600563	法拉电子	35,500	1,495,970.00	1.35
27	601888	中国国旅	23,985	1,443,897.00	1.30
28	300073	当升科技	51,200	1,417,728.00	1.28
29	601012	隆基股份	80,216	1,398,967.04	1.26
30	603228	景旺电子	27,744	1,386,922.56	1.25
31	601688	华泰证券	82,400	1,334,880.00	1.20
32	600030	中信证券	83,200	1,332,032.00	1.20
33	601899	紫金矿业	377,441	1,260,652.94	1.13
34	600406	国电南瑞	67,100	1,243,363.00	1.12
35	002383	合众思壮	104,100	1,231,503.00	1.11
36	600436	片仔癀	13,759	1,192,217.35	1.07
37	002230	科大讯飞	47,000	1,158,080.00	1.04
38	600570	恒生电子	21,300	1,107,174.00	1.00
39	601200	上海环境	80,700	1,070,889.00	0.96
40	600340	华夏幸福	41,457	1,055,080.65	0.95
41	300443	金雷风电	88,900	969,010.00	0.87
42	600519	贵州茅台	1,515	893,865.15	0.80
43	300146	汤臣倍健	48,775	828,687.25	0.75
44	000786	北新建材	57,300	788,448.00	0.71
45	603043	广州酒家	27,907	755,721.56	0.68
46	600547	山东黄金	24,908	753,467.00	0.68
47	002142	宁波银行	46,207	749,477.54	0.67
48	300031	宝通科技	55,300	729,407.00	0.66
49	000400	许继电气	78,700	699,643.00	0.63
50	000977	浪潮信息	42,951	683,779.92	0.62
51	300274	阳光电源	75,900	677,028.00	0.61
52	300388	国祯环保	75,740	670,299.00	0.60
53	300750	宁德时代	9,066	669,070.80	0.60
54	603711	香飘飘	31,400	667,250.00	0.60
55	600498	烽火通信	22,903	652,048.41	0.59
56	002465	海格通信	83,500	651,300.00	0.59
57	300137	先河环保	78,200	637,330.00	0.57
58	600827	百联股份	52,700	445,315.00	0.40
59	002709	天赐材料	17,303	374,782.98	0.34
60	603185	上机数控	1,345	66,039.50	0.06
61	601860	紫金银行	15,970	50,145.80	0.05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28	中国石化	7,515,333.00	4.59
2	600048	保利地产	6,171,411.00	3.77
3	000977	浪潮信息	5,726,322.40	3.49
4	601233	桐昆股份	5,645,671.06	3.45
5	600298	安琪酵母	5,403,434.51	3.30
6	300070	碧水源	5,148,283.74	3.14
7	000830	鲁西化工	5,011,659.42	3.06
8	600019	宝钢股份	5,010,113.00	3.06
9	000002	万科A	4,856,117.76	2.96
10	000960	锡业股份	4,644,245.00	2.83
11	002078	太阳纸业	4,471,848.67	2.73
12	300316	晶盛机电	4,437,724.00	2.71
13	601888	中国国旅	4,294,879.00	2.62
14	300146	汤臣倍健	4,248,615.15	2.59
15	600409	三友化工	4,136,491.00	2.52
16	002709	天赐材料	4,008,884.43	2.45
17	002368	太极股份	3,923,744.00	2.39
18	300124	汇川技术	3,923,038.00	2.39
19	600030	中信证券	3,846,981.00	2.35
20	600570	恒生电子	3,810,370.00	2.33
21	600340	华夏幸福	3,778,128.30	2.31
22	603986	兆易创新	3,726,215.22	2.27
23	601012	隆基股份	3,705,680.00	2.26
24	002142	宁波银行	3,591,809.09	2.19
25	300122	智飞生物	3,520,092.00	2.15
26	601166	兴业银行	3,469,983.00	2.12
27	603019	中科曙光	3,465,315.00	2.11
28	000568	泸州老窖	3,413,073.00	2.08
29	600729	重庆百货	3,348,685.00	2.04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48	保利地产	8,418,250.15	5.14
2	000002	万科A	8,338,387.28	5.09
3	601318	中国平安	6,767,518.47	4.13
4	600028	中国石化	6,639,398.93	4.05
5	601233	桐昆股份	6,358,053.01	3.88
6	601166	兴业银行	6,135,101.76	3.74
7	600036	招商银行	6,132,505.48	3.74
8	601398	工商银行	5,922,640.41	3.61
9	002202	金风科技	5,686,976.19	3.47
10	000426	兴业矿业	5,279,274.69	3.22
11	600276	恒瑞医药	5,164,442.28	3.15
12	002343	慈文传媒	4,701,083.44	2.87
13	000977	浪潮信息	4,678,530.57	2.86
14	000651	格力电器	4,611,734.91	2.81
15	600019	宝钢股份	4,609,969.94	2.81
16	002368	太极股份	4,607,977.30	2.81
17	300070	碧水源	4,193,836.73	2.56
18	600487	亨通光电	4,138,024.22	2.53
19	601966	玲珑轮胎	4,057,798.46	2.48
20	600409	三友化工	3,885,165.72	2.37
21	002078	太阳纸业	3,820,139.47	2.33
22	601012	隆基股份	3,774,330.11	2.30
23	600426	华鲁恒升	3,768,065.25	2.30
24	000830	鲁西化工	3,740,306.36	2.28
25	000568	泸州老窖	3,527,877.17	2.15
26	300122	智飞生物	3,486,253.73	2.13
27	601888	中国国旅	3,430,033.79	2.09
28	300203	聚光科技	3,428,245.03	2.09
29	600104	上汽集团	3,327,546.19	2.03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28,709,814.4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46,044,969.83

注：买入股票成本及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如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出具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监罚决字〔2018〕1 号）》，就招商银行主要违法违规事实公告如下：（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三）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四）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五）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六）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七）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八）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十）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十一）违规签订保本合同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十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十三）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十四）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

中国银保监会对招商银行做出如下行政处罚：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 3.024 万元，处以罚款人民币 6,570 万元，罚没合计人民币 6,573.024 万元。

本基金对招商银行投资决策说明：本公司的投研团队经过充分研究，认为上述事件仅对招商银行短期经营有一定影响，不改变长期投资价值。同时由于本基金看好银行的长期发展前景，因此买入招商银行。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股的投资决策遵循公司的投资决策制度。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73.6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26,309.2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105.90
5	应收申购款	18,035.2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74,523.99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1,629	10,020.44	15,549,785.76	13.34%	100,977,922.77	86.6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58.39	0.00005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7月3日）基金份额总额	759,210,671.7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6,250,465.31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9,521,212.72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9,243,969.50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6,527,708.53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一)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1、经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8 年 11 月 20 日起，胡昕彦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相关公告已于 2018 年 1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公司网站披露。

(二)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行总行聘任刘琳同志、李智同志为本行托管业务部高级专家。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是人民币 70,000.00 元，本基金自成立以来对其进行审计的均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未曾改聘其他会计师事务所。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一) 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二) 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平安证券	2	190,441,592.12	28.34%	139,269.70	25.03%	-
方正证券	1	90,037,282.86	13.40%	83,852.01	15.07%	-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	2	80,972,176.35	12.05%	59,215.09	10.64%	-
天风证券	1	73,467,966.68	10.93%	53,727.36	9.66%	-
东兴证券	1	61,755,669.90	9.19%	57,513.36	10.34%	-
安信证券	2	40,007,630.66	5.95%	37,259.07	6.70%	-
兴业证券	1	32,600,705.12	4.85%	30,361.13	5.46%	-
中信建投	1	29,544,700.30	4.40%	27,514.97	4.95%	-
国泰君安	1	26,098,842.66	3.88%	24,306.08	4.37%	-
海通证券	1	24,260,145.21	3.61%	22,593.51	4.06%	-
国信证券	1	8,343,793.48	1.24%	7,770.61	1.40%	-
国海证券	2	6,019,761.06	0.90%	5,606.12	1.01%	-
中信证券	2	5,823,867.54	0.87%	5,423.93	0.97%	-
国盛证券	2	2,597,058.36	0.39%	1,899.24	0.34%	-
高华证券	1	-	-	-	-	-
华安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2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第一创业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民族证券	1	-	-	-	-
东北证券	1	-	-	-	-
招商证券	1	-	-	-	-
银河证券	1	-	-	-	-

注：

管理人对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是综合考虑券商的研究能力及其他相关因素后决定的。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国盛证券上海交易单元 1 个。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平安证券	-	-	26,000,000.00	45.61%	-	-
方正证券	-	-	-	-	-	-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6,000,000.00	10.53%	-	-
兴业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海通证券	-	-	3,000,000.00	5.26%	-	-
国信证券	243,841.50	100.00%	-	-	-	-
国海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22,000,000.00	38.60%	-	-

国盛证券	-	-	-	-	-	-
高华证券	-	-	-	-	-	-
华安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第一创业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民族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 年 4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	-	34,970,581.65	34,970,581.65	-	-
产品特有风险							
<p>1. 流动性风险</p> <p>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为了实现基金资产的迅速变现，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存在无法实现交易价格最优；亦或导致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基金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产生流动性风险。一旦引发巨额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行的资产变现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发生较大波动时，可能出现比例赎回、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管理人有权根据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于投资者保护原则，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p> <p>2. 估值风险</p> <p>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受到尾差和部分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影响，从而导致非市场因素的净值异常波动。</p>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9 日